## 附件4

## 東吳大學114學年度運動績優學生單獨招生<報名費退費申請表>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請人姓名 |  | | |
| 繳費帳號  (報名表上所列13碼帳號) |  | 退費原因 | □中低收入戶考生  □已繳費但因報考資格不符  □已繳費但因未上傳審查資料  □溢繳報名費 |
| 身分證字號 |  | 出生日期 | 民國 年 月 日 |
| 聯絡方式 | 行動電話： 市話： | | |
| E-mail： | | |
| 退費匯款帳號  (考生本人帳戶，  請擇一填寫) | □ 郵局 （立帳郵局： ）  局號： 帳號： 戶名：  □ 銀行（代碼： ） 分行  帳號： 戶名：  **★除郵局免收匯款手續費外，其他金融機構帳戶者將扣取30元匯款手續費，考生須自行負擔。** | | |
| 應附證件  (不予退還) | 1. 中低收入戶考生係指持有戶籍所在地直轄市、縣(市)主管機關開具之114年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（非清寒證明，且需有考生本人姓名）。 2. 退費匯款帳號存摺封面。 | | |
| 審核結果  （由招委會填寫） | □合格  □不合格  招生委員會章戳：  114年 月 日 | | |
| 備註 | 1.**中低收入戶考生：**  (1)須先完成繳交全額報名費用，再填具本表向本校申請報名費減免60%優待。  (2)中低收入戶請填妥本表，於報名期間（**114年3月3日17:00**前）併同應附證明，上傳至本校報名系統。  (3)經審查資格不符、證件不齊或逾期申請者，恕不予減免優待。  2.**其他退費考生**，請填妥本表，於退費申請期限（**114年3月21日前**）併同應附證明，E-mail至entrance@scu.edu.tw 東吳大學招生委員會(招生組)（主旨請註明：申請114運動績優單獨招生報名費退費-考生OOO），俾便辦理退費事宜，逾期恕不受理。  3.退費匯款帳號若非考生本人帳戶，請下載「匯款非本人帳戶切結書」，填寫後併同本表一併上傳或E-mail：entrance@scu.edu.tw（切結書下載網址：http://www.scu.edu.tw/entrance/anounce/114/114affidavitletter.pdf）。  4.若有任何問題，請電本校招生委員會(招生組)：02-28819471轉6062至6069。 | | |